附件

杭州市第三届“最美科普人”

推荐表

 被推荐人姓名

 工 作 单 位

 推 荐 单 位

 联 系 电 话

填报日期：2023年 月 日

填 写 说 明

1．所在单位：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。

2．推荐单位：各成员单位，各区、县（市）科协，西湖风景名胜区科协，各市级学会、企事业单位科协、科普教育基地作为推荐单位。由哪个单位推荐的，填写单位名称。

3．推荐表中所涉及日期统一用阿拉伯数字，如2023年1月1日。

4．照片为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照，将照片电子版插入本表。

5．职称：应填写具体，如“研究员”“高级工程师”等，请勿填写“正高”“副高”等。

6．工作经历从中专或大学毕业后填起，含科普工作经历。

7．主要事迹控制在2000字以内，内容应客观真实地反映候选人精神风貌、感人事迹、社会影响、所获重要奖励等情况。

8．推荐单位意见：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，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。

9.此表报送截至日期为2023年10月20日。所有材料评选结束后，不予退还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照片 |
| 民族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籍贯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
| 职务职称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
| 办公电话 |  | 手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个人简历 |  |
| 主要事迹 |  |
| 主要事迹 | 年 月 日 |
| 个人声明 |  本人接受推荐，承诺推荐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可靠，若有失实和造假行为，本人愿承担一切责任。候选人签名：年 月 日 |
| 推荐单位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 |
| 备注 |  |

杭州市第三届“最美科普人”候选人

征求意见表

姓名： 单位： 职务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组织人事部门意见 | 签字人：(盖章)年 月 日 |
| 纪检监察部门意见 | 签字人：(盖章)年 月 日 |
| 公安部门意见 | 签字人：(盖章)年 月 日 |

备注：1.此表由相关部门填写。2.所在单位为机关事业单位按干部管理权限征求相关部门意见，所在单位为企业的或无单位的按属地管理原则征求相关部门意见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抄送： | 市纪委市监委驻市经信局纪检监察组。 |
| 杭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 | 2023年9月26日印发 |